

证券代码：832195

证券简称：名家智能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云南名家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将前期部分账龄时间较长的应收账款合计人民币 814,714.92 元转让给股东袁兵。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开发的经典双城 A/C/D 地块与云南名家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机械车库销售安装合同》，为云南名家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未被收购前执行的合同。根据收购双方协议确认，云南名家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前所有债权债务归云南名家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前期原始股东所有。

现云南名家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已将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经典双城 A/C/D 地块所有债权债务转让给云南名家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原始股东袁兵为法人的公司（四川永元智能停车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本办法所称的重大资产重组是指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之外购买、出售资产或者通过其他方式进行资产交易，导致公众公司的业务、资产发生重大变化的资产交易行为。

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出售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该资产的账面值、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为准；该非股权资产不涉及负债的，不适用第二条第三款第（二）项规定的资产净额标准。”

本次出售的资产总额 814,714.92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 23,508,613.50 元的比例为 3.47%，未达到 50%以上，故本次交易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11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的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的其他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

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四川永元智能停车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正兴街道顺圣路 172 号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正兴街道顺圣路 172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袁兵

实际控制人：袁兵

主营业务：汽车充电桩、停车场管理系统设备、机械设备研发、销售、安装、维护；停车场服务；环氧地坪施工；商务信息咨询；销售：电子产品、金属材料、建材；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15,000,000

关联关系：袁兵为公司股东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2、交易标的类别：债权

3、交易标的所在地：云南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袁兵依法拥有对上述债务方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的债权资产，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

（三）涉及债权债务转移的

本次转让的资产标的涉及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开发的经典双城 A/C/D 地块共计 814,714.92 元债权，现公司将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

公司经典双城 A/C/D 地块后期涉及的债权债务及相关履行义务均由四川永元智能停车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全权履行及享有全部财产权益。

四、定价情况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开发的经典双城 A/C/D 地块与云南名家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机械车库销售安装合同》，为云南名家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未被收购前执行的合同。根据收购双方协议确认，云南名家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前所有债权债务归云南名家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前期原始股东所有。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将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前期应收款项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关联方袁兵，交易双方签订《债权转让通知书》。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交易明确了公司款项回收的责任人，降低了公司信用风险，维护了公司债权人和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无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云南名家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云南名家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日